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于公案
第五十三回 於大人公堂為媒 方從益攀高圖貴

話說徐立說：「今日在公堂情願全交，求青天開恩饒命。」賢臣聽罷大怒，罵聲：「賊囚，還敢求生？汝姑丈給你定親，原為你好，不念恩情，反起禍端，誑金銀，害表弟，污辱名門，罪當亂刀誅之！」吩咐青衣：「先拉將下去，重打四十大板！」一齊答應，按倒，打得凶徒滿地亂滾。賢臣叫張琳：「聽我吩咐，徐立是你父在日，曾與奚門給定親，你可知道麼？」張琳說：「小人全知，還有眾鄉紳圖謀，作詩一首。」賢臣說：「你可記得？」公子說：「小人記得。」賢臣說：「你寫出與本院過目。」公子當堂提筆，寫出那四句詩詞。賢臣接過觀瞧，上寫詩曰：「薄命紅顏實可傷，仙姿不幸配村郎。冰人當恨張知縣，強把明珠土內藏。」賢臣一見詩詞，就知奚氏羞花是個才貌雙全之女，心下輾轉多時，主意拿定，立刻差傳奚氏並他叔叔奚讓到衙問話。差人領票如飛，把奚讓傳到。賢臣吩咐：「帶上堂來！」賢臣舉目觀瞧：羞花生的出眾，怪不得各家想要聯姻。

常言說，淑女應嫁才子。今配徐賊，太覺不堪！賢臣坐上叫聲：「奚讓，汝姪婿行事虧心，逼死人命，應該抵償，必是另選高門。哪有表兄欺心害表弟之理，以至威逼小姐身死。張琳無妻，本院為媒，羞花可補鳳鸞，正是才郎淑女，你可依從否？」奚讓聞聽歡喜，連忙進禮磕頭，口尊：「大人在上容稟，身兄在日，原欲羞花匹配張琳，誰知張琳已定親事。張縣令為媒，說與徐立，不料此子匪類多端，悔之不及。如今又有這番變故，蒙大人天恩，復將羞花匹配張琳，小的感恩不盡！」賢臣聞聽甚喜，便向公子要出瑪瑙簪為定，令奚讓帶羞花回家聽候，擇吉完娶。且說惡賊見賢臣將羞花判與張琳為配，氣得如癡似醉，後悔不來。賢臣吩咐：「把張琳當堂釋放。這份長枷刑具，給徐立帶上。」往下吩咐：「張琳，此事與你無干，乃係莫知縣斷事不明之過，休怨你岳父鄭濟誣告，你若不泄機，如何有此禍事？今瑪瑙定親，可擇吉完娶，官給賞銀十兩，以為讀書之費，從此須當勉力攻書，以圖上進。」公子苦苦推辭說：「小人與奚氏有叔嫂之名，怎敢亂倫為配？求大人開恩，免此婚姻。」賢臣說：「惡賊欺辱弟婦，禮當以奚氏補償，惡賊秋後處決。奚氏無靠，配汝為妻，正合天理人心，不必推辭。去罷！」公子無奈，謝恩叩拜，同時開釋義僕張勤，心中快樂而去。賢臣吩咐：「徐立收監，秋後處決，莫知縣才力不及，休官罷職，惡賊所誑金銀首飾，令袁公領去，物歸本主。」袁公到家，鄭濟便問老人家審斷情由，說了一遍，又言：「奚家好個女子，美貌無比，配與姑爺。」鄭濟聞聽，望顧氏說道：「如今如蘭雖死，有徐氏抵償；張公子失妻，有羞花抵補，都算公道。我想奚家最窮，不如認羞花為義女，招贅張琳來家作女婿，幾下裡均有照應，豈不是好？」顧氏甚喜，令人去請奚讓來鄭鄉宦家中，彼此商量。奚讓聞聽，歡喜之至，隨即擇選吉日，接羞花小姐，拜認義父義母，又擇吉期將張公子招贅過門。公子重賞義僕張勤，享福養老。張公子感念賢臣，朝夕焚香報答恩德。後來張公子成名，雙生貴子，真乃夫和妻順。

且說保定府城中有一家暴發戶，姓方，名叫從益，外號「扯燥」，祖父原是莊農之漢，運至時來，偶然發財，放賬滾折，漸漸稱為財主。妻子生個女兒，起名絳霞，生得倒也聰明，敏慧美貌端莊。方從益外面甚有些交接，府縣衙門亦頗有休面，性情奸狡刻薄，倚財仗勢，欺壓良民，愛富嫌貧。不行好事，乾過許多過惡之事。未知如何，且看下文分解。